

证券代码：002920

证券简称：德赛西威

公告编号：2024-080

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不再符合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,667 股。

鉴于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，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,466 股。

综上，公司拟将上述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,133 股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554,959,434 股减至 554,949,301 股，注册资本将由 554,959,434 元减至 554,949,301 元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，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。因此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,495.9434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,494.9301 万元。
2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5,495.9434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5,494.9301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后按照《公司法》等的规定，披露减资及通知债权人的相关公告，上述公告披露期满后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回购注销及工商变更相关事宜，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！

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7 日